

附件5

县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中共新丰县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填 报 人：丘雅琳

联系电话：2252362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26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1.统一组织、规划、部署所属县直机关党的工作，提出加强和改进机关党的建设的意见和建议，研究制定工作计划，并抓好组织实施。

2.指导所属县直机关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

3.指导所属县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4.配合县委有关部门抓好所属县直机关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参与指导督促检查所属各级党组织的组织生活会，了解和掌握情况。

5.指导所属机关基层党组织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实施对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的监督。

6.了解掌握县直属机关工作人员的思想状况，指导所属机关基层党组织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

7.督促指导所属机关基层党组织按期进行换届，审批所属机关基层党组织关于召开党员大会或者党员代表大会的请示，审批所属机关基层党组织选出的书记、副书记。

8.指导所属县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做好党员发展、教育和管理工作的。

9.协同有关部门指导、规划、协调、监督、检查县直机关党员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培训轮训所属县直机关党务干部

和入党积极分子。

10.负责机关民主评议政风行风，协助做好“民生热线”工作。

11.完成县委和市直属机关工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县直机关工委 2024 年年初在职人员 7 人，全年退休 3 人，调入 1 人，年末在职人数 5 人。除去日常的公用经费、干部职工人员工资外，资金主要集中在党建专项工作和模范机关创建工作经费。一年来，我单位严格执行县财政各项费用管理制度，认真落实单位的“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和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年初做好预算研究，日常按程序要求完善预算的申报材料，预算执行中加强资金的合规使用，拨付资金佐证资料细化归档。

（二）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实现程度及使用绩效。2024 年主要工作是：**一是**严格党内生活制度。组织 177 个机关党组织召开组织生活会和开展民主评议党员工作，对 63 个机关党组织书记进行全覆盖述职评议考核。**二是**扎实开展“四强”党支部创建。印发《县直机关“四强”党支部创建管理办法（试行）》，首次评定命名县直机关“四强”党支部 10 个。**三是**规范基层组织建设。制定《新丰县直机关落实〈新丰县基层党组织建设强基工程行动计划（2024—2026 年）〉的工作方案》，严格把关党组织书记、委员拟任人选，26 个党组织完成换届（补选改选）工作，新成立党组织 2 个，调整党组织书记、委员 116 人。全年审核 109 名新转入组织关系的

党员。**四是**举办党务知识培训班。举办党组织书记和党务干部业务能力提升培训班 2 期 229 人，举办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对象培训班 3 期 211 人。**五是**从严发展党员。全年吸收预备党员 39 名，预备党员转正 42 名。**六是**扎实做好党内激励关怀帮扶工作。走访慰问困难党员和老党员 93 名，为 18 名机关老党员颁发“光荣在党 50 年”纪念章，县直机关单位受到县级以上表彰“两优一先”50 人（个），县直机关工委表彰“两优一先”50 人（个），组织机关党员拍摄“齐唱红歌共颂党恩”为党庆生专题视频，联合有关单位举办“蔬写青春·东坡有梦”青年活动和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暨“中国梦·劳动美”歌咏比赛。**七是**助力绿美新丰生态建设。印发《县直机关党建引领助力绿美新丰生态建设工作方案》，倡导机关党员干部争当绿美“五员”，组织单位党员干部到联系村种下“机关党建林”160 株，发动 13 个局机关党委、180 余名党员干部开展党建引领助力绿美新丰生态建设增绿活动植绿 750 株。**八是**举办第二届新丰县机关工作创新创优竞赛。此次竞赛共收到 50 个项目报名参赛，其中 22 个项目进入现场竞赛环节，选送 7 个优秀作品参加市第八届韶关市“丹霞杯”工作创新创优竞赛，获得二等奖 1 个、三等奖 1 个，优秀组织奖 1 个。**九是**强化考核评议结果运用。完成 13 个党委、63 个党支部的党建考核。

（三）自评结论。2024 年县直机关工委所开展工作与部门职能紧密结合，年初认真做好 2024 年部门工作任务规划，严格执行县财政各项费用管理制度，认真执行单位的“三重

一大”决策制度和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等，部门整体资源配置较好。

三、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今后，县直机关工委将进一步提升单位内各股室工作人员的整体绩效评价工作意识，加强学习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的方法、步骤和流程，年初做好预算研究，日常按程序要求完善预算的申报材料，预算执行中加强资金的合规使用，拨付资金佐证资料细化归档，同时，财务人员应进一步加强与财政和各预算部门的联系，学习财政和各预算部门开展整体绩效自评的工作经验。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4 年模范机关创建工作

项目单位：（公章）中共新丰县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丘雅琳

联系电话：2252362

填报日期：2025.03.26

一、基本情况

2024 年模范机关创建工作经费 3.5 万元，主要创建“四强”党支部、创新创优竞赛、日常办公用品购买和维护，显著提高机关党建工作水平。

绩效指标：2024 年主要工作是：**一是**扎实开展“四强”党支部创建。印发《县直机关“四强”党支部创建管理办法（试行）》，首次评定命名县直机关“四强”党支部 10 个。**二是**举办第二届新丰县机关工作创新创优竞赛。此次竞赛共收到 50 个项目报名参赛，其中 22 个项目进入现场竞赛环节。选送 7 个优秀作品参加市第八届韶关市“丹霞杯”工作创新创优竞赛，获得二等奖 1 个、三等奖 1 个，优秀组织奖 1 个。**三是**印发《2024 年全县机关推进“双争双促”主题实践活动常态化的实施方案》《关于在县直机关中深化“我的岗位我负责”“攻坚克难我当先”工作的通知》，进一步推动机关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百千万工程”和绿美新丰建设中发挥战斗堡垒和先锋模范作用。如县司法局人民调解案例入选 2024 年全国新时代“枫桥经验”百佳优秀案例；县总工会聚焦工会职工法律援助维护权益案例入选全国工会重点创新案例；县气象局陈建文被评为“全国气象系统优秀共产党员”；县检察院被省检察院评为“2023 年度检察工作现代化先进基层单位”。

总投入情况（包括人、财、物等方面）：一年来，模范机关创建工作经费主要用于开展首批“四强”党支部创建，举办第二届创新创优竞赛、日常办公用品购买和维护，经费

使用率 99.99%，日常按程序要求完善预算的申报材料，预算执行中加强资金的合规使用，拨付资金佐证资料细化归档。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99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主要用于（1）举办第二届创新创优竞赛约 2.1 万元；（2）“四强”党支部创建约 0.1 万元；（3）日常办公用品购买、维护约 1.3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按照年度计划开展工作，季度使用资金，达到预期目标。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1）举办创新创优竞赛 1 次；（2）评定首批“四强”党支部 10 个；（3）资金支付率 100%；（4）显著提高机关基层党建工作水平。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佐证材料“碎片化”：自评过程中过度依赖台账记录，如活动照片等，缺乏与数据对应的实质性佐证材料；自评主体单一，缺乏多元参与：多数自评由本部门单独完成，导致评价视角局限，无法全面反映党建工作对业务发展的支撑作用及群众的真实感受。

三、改进意见

根据党建专项工作类型（如四强党支部创建、党建品牌创建、创新创优等），梳理差异化的佐证材料清单，避免材料收集“无方向、碎片化”。